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5-022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25,556,698.21	10,551,745,369.80	-1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1,039,664.29	950,193,725.85	-2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5,223,028.17	896,365,207.97	-1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5,572,623.47	-1,172,293,695.20	260.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00	0.1674	-28.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00	0.1674	-28.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2.49%	-0.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245,286,898.87	109,949,187,629.70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7,219,754,621.36	36,239,269,940.42	2.7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00,00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国债逆回购业务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455,817.81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安全罚款类：华晋焦煤311万元、母公司243万元、晋兴能源、鹏晖煤业、临汾西山能源、义城煤业等公司204万元；税收滞纳金罚款类：水峪煤业1149万元、鹏晖煤业258万元、华晋焦煤188万元、临汾西山能源、义城煤业等145万元；环保类罚款：水峪煤业53万元、晋兴能源14万元；华晋焦煤、古交西山发电等公司违约金罚款赔偿款等487万元；临汾西山能源、晋兴能源工伤赔偿款37万元。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母公司、华晋焦煤等对施工单位及个人罚款收入28万元；晋兴能源、临汾西山能源等公司保险赔偿收入等10万元；西山热电碳排放权收入5万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86,904.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40,642.06	
合计	-44,183,363.8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主要财务状况重大变动及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319,147	195,163	63.53%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应收焦炭款增加影响。
应收款项融资	108,953	225,934	-51.78%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影响。
预付款项	15,293	6,979	119.13%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预付运费及港杂费增加影响。
其他应收款	41,279	18,083	128.27%	主要是报告期经营往来款项跨月结算影响。
应付票据	137,767	57,190	140.89%	主要是报告期签发票据增加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78	417,573	-59.27%	主要是报告期应付债券重分类列报影响。
租赁负债	13,070	9,904	31.96%	主要是报告期租赁资产增加影响。

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重大变动及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5年1月-3月	2024年1月-3月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研发费用	1,642	4,992	-67.10%	主要是报告期研发支出减少影响。
营业外收入	44	6,313	-99.31%	主要是同期控股子公司出售碳排放权影响。
营业外支出	3,089	1,920	60.89%	主要是报告期罚款支出增加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57	-117,229	260.84%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款项回比减少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78	-48,908	34.82%	主要是报告期取得借款同比增加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29%	3,252,483,898.00	1,036,858,280.00	质押	412,145,977.0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4%	178,295,36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高分红股票管理组合	其他	1.77%	100,335,475.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6%	82,913,42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55,455,79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46,451,129.00	0.00	不适用	0.00
竞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36,522,252.00	0.00	不适用	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0.63%	36,036,483.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34,584,617.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32,443,971.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15,625,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5,625,618.0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178,295,3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295,363.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高分红股票管理组合	100,335,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335,47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2,913,423.00			人民币普通股	82,913,423.00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5,455,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455,79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451,129.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51,129.00	
竞杰投资有限公司	36,522,25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22,252.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6,036,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36,48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584,6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84,61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2,443,9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43,97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无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股东。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32,565,442.04	12,219,624,578.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8,791.89	753,890.49
应收账款	3,191,470,647.64	1,951,634,839.96
应收款项融资	1,089,527,337.09	2,259,335,874.69
预付款项	152,933,247.05	69,793,435.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12,786,225.92	180,834,13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11,983,879.23	2,143,645,709.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4,849,173.47	884,394,411.10
流动资产合计	20,596,894,744.33	19,710,016,871.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47,552,842.30	3,493,442,242.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549,883.00	474,549,88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301,365.69	24,301,365.69
投资性房地产	193,248,469.19	195,266,042.56
固定资产	34,928,152,041.69	35,621,310,486.89
在建工程	2,500,185,010.18	2,473,371,717.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6,675,931.32	144,834,915.64
无形资产	45,452,960,757.80	45,573,918,796.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07,407,141.27	707,407,141.27
长期待摊费用	417,357,809.42	362,421,79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515,165.75	682,944,90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4,485,736.93	485,401,467.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648,392,154.54	90,239,170,758.06
资产总计	110,245,286,898.87	109,949,187,629.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27,006,222.22	1,626,761,266.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7,668,141.23	571,897,681.90
应付账款	12,290,821,839.67	13,010,222,793.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69,166,020.75	1,047,733,099.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4,876,572.40	1,397,550,668.04
应交税费	1,051,746,856.39	1,079,402,147.53
其他应付款	2,051,229,284.33	2,580,463,990.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27,997,807.19	370,247,807.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0,779,329.83	4,175,730,597.18
其他流动负债	184,672,269.35	155,699,449.80
流动负债合计	22,947,966,536.17	25,645,461,693.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758,804,756.53	23,790,179,756.53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0,696,402.03	99,040,290.63
长期应付款	10,586,114,468.84	10,894,727,805.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44,115,349.02	2,130,397,180.48
递延收益	171,945,928.19	173,110,02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1,938,297.32	343,367,933.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03,615,201.93	37,430,822,988.64
负债合计	62,151,581,738.10	63,076,284,68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77,101,059.00	5,677,101,0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88,286,152.40	6,588,286,152.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962,674.19	-51,962,674.19
专项储备	1,619,852,872.98	1,320,407,856.33
盈余公积	2,066,646,547.95	2,066,646,547.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19,830,663.22	20,638,790,99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19,754,621.36	36,239,269,940.42
少数股东权益	10,873,950,539.41	10,633,633,006.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93,705,160.77	46,872,902,947.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245,286,898.87	109,949,187,629.70

法定代表人：樊大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樊大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玲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025,556,698.21	10,551,745,369.80
其中：营业收入	9,025,556,698.21	10,551,745,369.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04,787,734.89	9,216,692,235.60
其中：营业成本	6,245,892,426.19	7,572,138,618.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1,885,990.39	478,553,678.00
销售费用	60,279,394.51	68,643,766.95
管理费用	826,292,980.42	890,953,325.27
研发费用	16,423,822.69	49,919,645.85
财务费用	194,013,120.69	156,483,200.73
其中：利息费用	181,994,630.52	87,494,839.49
利息收入	16,777,830.89	35,799,125.64
加：其他收益	23,321,564.22	23,789,492.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042,646.50	39,854,396.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110,599.51	64,776,910.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131,437.60	-27,281,988.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0.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2,134,304.84	1,398,697,022.67
加：营业外收入	435,576.45	63,134,727.24
减：营业外支出	30,891,394.26	19,200,460.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1,678,487.03	1,442,631,289.21
减：所得税费用	314,445,817.11	359,566,223.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232,669.92	1,083,065,066.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7,232,669.92	1,083,065,066.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1,039,664.29	950,193,725.85
2.少数股东损益	166,193,005.63	132,871,340.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7,232,669.92	1,083,065,06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1,039,664.29	950,193,725.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193,005.63	132,871,340.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00	0.16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00	0.16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樊大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樊大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玲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50,028,850.78	10,140,870,774.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65.64	4,205,94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517,696.19	438,463,18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7,554,712.61	10,583,539,908.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6,349,395.58	6,704,586,273.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6,967,485.50	2,253,702,740.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0,746,625.67	1,755,745,76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918,582.39	1,041,798,82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1,982,089.14	11,755,833,60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572,623.47	-1,172,293,695.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	2,359,47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0.00	80,4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56.06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456.06	2,439,959.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3,374,374.17	921,917,598.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09,938.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374,535.44	932,427,53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043,079.38	-929,987,577.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9,363,484.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363,484.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1,975,000.00	352,3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949,491.52	136,703,640.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8,129,491.52	489,078,64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766,006.93	-489,078,64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763,537.16	-2,591,359,91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8,504,363.64	16,829,148,59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4,267,900.80	14,237,788,685.99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公告编号：2025-021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40号)的核准，公司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向19名特定对象发行474,137,93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9.2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99,999,999.68元，扣除各项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8,782,215.6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71,217,784.03元，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567,309.70元，合计人民币4,372,785,093.7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21日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K1025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独立财务顾问、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7,121.78
减：募投项目投入-沙曲一二号煤矿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	14,938.30
减：募投项目投入-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	46,347.73
减：募投项目投入-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105,628.96
减：募投项目投入-偿还银行贷款	214,635.51
加：利息收入净额	486.6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应节余金额	56,057.9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节余金额	56,296.18
差异	238.22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实际节余金额较专户应节余金额存在差异238.22万元，系本次发行涉及的部分发行费用，由发行人通过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管理与使用、投资项目变更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专用银行账户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要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2023年5月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晋焦煤”)分别与中信证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8月，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合理安排及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分别与中信证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前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开立的7个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有3个专户处于存续状态，其余4个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对应募投项目名称	存款方式
山西焦煤	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755903974510501(已注销)	-	偿还银行贷款	-
山西焦煤	浦发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68010078801200003801(已注销)	-	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	-
山西焦煤	兴业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485010100102239378(已注销)	-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
山西焦煤	浙商银行太原分行	1610000010120100027241(已注销)	-	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偿还银行贷款等	-
山西焦煤	民生银行太原五一路支行	638900456	0.00	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偿还银行贷款等	活期银行存款
华晋焦煤	浙商银行太原分行	1610000010120100032220	9,848.07	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等	活期银行存款
华晋焦煤	民生银行太原分行	639326047	46,448.11	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等	活期银行存款
合计			56,296.18	-	-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2,146.82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ZK10415号《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鉴证。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72,146.82万元，其中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已投入19,055.83万元，沙曲一二号煤矿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已投入9,052.55万元，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29,694.84万元，偿还银行贷款214,341.60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表：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81.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550.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	无	92,631.07	92,631.07	23,099.95	46,347.73	50.03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沙曲一二号煤矿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	无	24,758.37	24,758.37	1,624.58	14,938.30	60.34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无	105,628.96	105,628.96	1,050.99	105,628.9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无	216,981.60	216,981.60	5.70	214,635.51	98.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0,000.00	440,000.00	25,781.22	381,550.5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项目、沙曲一二号煤矿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31日。本次涉及延期的募投项目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为达到预期的建成使用效果，一方面，公司根据实际建设情况适时调整、不断测试各类设备，并及时进行设备技术的升级换代，进而对设备型号、参数等重新调整优化，从而使得建设周期拉长；另一方面，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复杂的地质结构以及伴随的瓦斯、矿井水均不同程度地影响煤层的分布和开采的安全性，进而导致建设周期延长。公司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和企业安全生产实际情况出发，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在项目推进上更加合理严谨，结合项目目前实施进展的相关情况，经研究，决定将沙曲一二号煤矿智能化建设项目、沙曲一二号煤矿瓦斯综合开发利用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